

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七届八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于 2015 年 12 月 8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11 月 30 日以直接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应参会董事 9 名，实际参会董事 8 名，董事长郑庆跃目前正在被检察机关依法立案侦查并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未出席会议。副董事长李全勇代行董事长职务召集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形成决议：

1、审议通过《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实际控制人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提名，推荐卢伟接替郑庆跃担任公司董事职务，任期自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为止。郑庆跃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项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 2015 年 12 月 24 日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召开股东大会通知。

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上网公告附件

董事候选人卢伟简历

特此公告

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八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卢伟简历

卢伟先生，1962年10月出生，中央党校研究生学历。曾任天津市南郊区东大站联校教师、区教研室教研员；天津市津南区政府办公室科员、副主任科员、综合调研科副科长、提案信息科科长、秘书科科长、主任助理；天津市津南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法制办主任；天津市津南区双港镇党委书记；天津海河教育园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党组成员；天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党委委员、副主任。现任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裁。